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湖南投资　　公告编号：2022-037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5 日以传签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 9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为 9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林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调整后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皮钊先生、陈小松先生、裴建科先生、胡连宇先生、陈可克先生、李铭先生。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与唐红女士、周付生先生、周兰女士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一起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公司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详见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9]详见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湖南投资　　公告编号：2022-039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447 号湖南投资大厦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公司关于为购买“广润福园”房地产商品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议案 12.00、13.00、14.00 为等额选举）		
12.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2.01	选举皮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陈小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裴建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胡连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5	选举陈可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6	选举李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3.01	选举唐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周付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周兰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4.01	选举张彬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4.02	选举陈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特别提示：

1.提案 7.00、8.00、9.00、10.00、11.00 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提案 12.00、13.00、14.00 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13.00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4.上述提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度第 3 次董事会会议、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度第 3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5. 上述提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 日和 2022 年 5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6.公司将对上述所有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符合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或法人单位证明等资料登记出席。

（1）个人股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见附件 3）。

（2）法人股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见附件 3）。

（3）股东可持上述证件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2 年 5 月 26 日下午 4:30 前送达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4:30

3.登记地点：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447 号湖南投资大厦 21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731-89799888

传　　真：0731-85922066

5.联系邮箱：hntz0548@126.com

6.联系人：何小兰、杨琰

7.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食宿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公告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为配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建议各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符合湖南省、长沙市两级政府的防疫要求，并确保个人湖南省居民健康码是绿码；

3.请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抵达会议地点做好出席登记，全程规范佩戴口罩，并主动配合体温检测、扫场所码、查验健康码和行程码等疫情防控措施。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2 年度第 3 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2 年度第 3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湖南投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548”，投票简称为“湘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该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示例：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该受托股东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于列入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1.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公司关于为购买“广润福园”房地产商品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2.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填报票数（应选人数 6 人）			
12.01	选举皮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票		
12.02	选举陈小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票		
12.03	选举裴建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票		
12.04	选举胡连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票		
12.05	选举陈可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票		
12.06	选举李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票		
13.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填报票数（应选人数 3 人）			
13.01	选举唐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票		
13.02	选举周付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票		
13.03	选举周兰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票		
14.00	《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填报票数（应选人数 2 人）			
14.01	选举张彬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票		
14.02	选举陈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票		

投票说明：

1.请在非累积投票提案“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

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请在累积投票提案“√”号中填写票数（票数不超过投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股）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股东参会登记表，应最晚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下午 4:30 之前以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

3.如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股东参会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湖南投资　　公告编号：2022-038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湖南投资）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届满，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 3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详见 2022 年 4 月 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长沙环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环路集团）《关于调整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以下简称提案）。提案主要内容为：因工作安排原因，刘林平先生不再参与湖南投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长沙环路集团提名裴建科先生和李铭先生为湖南投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增加提名皮钊先生为湖南投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原提名的陈小松先生、胡连宇先生、陈可克先生共同作为湖南投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2022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度第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调整后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皮钊先生、陈小松先生、裴建科先生、胡连宇先生、陈可克先生、李铭先生。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与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按照相关规定，第七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唐红女士、周付生先生、周兰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将与其他 6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皮钊，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审计师。曾任长沙半导体材料厂财务科会计，长沙市审计局工交科科员，长沙市社会审计中心基建部副主任，长沙市审计局工交科副科长，长沙市审计局行政事业审计处处长，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湖南投资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湖南投资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皮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小松，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长沙县大鱼塘乡乡长，共青团长沙市委常委、农村部部长、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市青联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政策研究室、省经济信息研究中心团委书记，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副总经济师，深圳湘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投资副总经理；现任湖南投资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小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裴建科，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曾任长沙县公路局副局长，长沙市公路局机械工程处副处长，长沙市国道绕城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工程科科长、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湖南投资副总经理；现任长沙环路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湖南投资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裴建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控股股东长沙环路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连宇，男，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湖南工商大学国际金融学院兼职硕导。曾任长沙市雨花区委办公室干部、副主任科员，长沙市雨花区直属机关工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综合调研室干部，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秘书处副处长、主任科员，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研究室主任、政策法规处处长，长沙市领导科学学会副秘书长，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干部一处处长；现任湖南投资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连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可克，男，197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湖南投资绕南分公司收费站站长、副经理，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宁乡分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湖南投资党委办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公司监事会监事、机关党支部书记；现任湖南投资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可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铭，男，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宁乡分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长沙市新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湖南投资绕南分公司经理，长沙环路集团纪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长沙高路置业开发有限公司经理；现任长沙环路集团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湖南投资董事，湖南广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控股股东长沙环路集团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红，女，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长沙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首席合伙人，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第二合伙人、湖南分所所长；现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会计学教授，湖南投资独立董事，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周付生，男，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曾任长沙市公安局劳教处副处长、法制处副处长、长沙市公安局直属分局副局长，长沙市公安局案件审核委员会成员；现任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合伙人，湖南省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长沙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衡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湖南投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付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周兰，女，1972 年出生，管理学硕士、会计学博士，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商学院访问学者。曾任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民建湖南大学基层委员会副主委，民建湖南大学北校区支部主委，湖南投资独立董事，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2-023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5 日上午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飞霖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修订）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以下为《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2 人。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办理修订后《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2 年 5 月修订）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5 月修订）。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现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选举陈飞霖先生、张龙先生、庞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

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现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选举徐守浩先生、刘伟英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候选人简历

陈飞霖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福建保达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保达实业（平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飞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以及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张龙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审计师。曾任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入职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顾问，兼任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委员。

张龙先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以及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庞博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欧迪恩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市管理室主任、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现任浙江佳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联席公司秘书、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庞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佳源创盛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